

Novella

中经典

KENICHIRO ISOZAKI

TSUI NO SUMIKA



在我们的生活当中，时间并不是均衡流淌的，它有着更多不规则的一面，我就是想用小说来描绘时间——矶崎宪一郎

最后的居所

日本 矶崎宪一郎 著
李征 译

W 上海文艺出版社

KENICHIRO ISOZAKI

TSUI NO SUMIKA

最后的居所

〔日本〕矶崎宪一郎 著
李征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的居所/(日)矶崎宪一郎著;李征译.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3

(外国中篇小说经典)

ISBN 978-7-5321-5011-3

I. ①最… II. ①矶… ②李… III. ①中篇小说-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86542 号

Kenichito Isozaki

TSUI NO SUMIKA

Copyright © Kenichito Isozaki 2009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in 2009 by SHINCHOSHAPublishing Co., Lt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SHINCHOSHAPublishing Co., Ltd.

through TOHAN CORPORATION, TOKYO.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9-2013-454

总策划:黄育海 陈征

出版统筹:陈丰

策划编辑:李殷

责任编辑:徐如麒

封面设计:董红红

最后的居所

〔日本〕矶崎宪一郎 著

李征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74号

电子信箱:csle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lcni.com

新华书店经销 宁波市大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9×1194 1/32 印张 3.75 字数 47,000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1-5011-3/I·3936 定价:18.00元

中篇小说的“合法性”

——“中经典”总序

毕飞宇

在中国的当代文学里，“中篇小说”的合法性毋庸置疑。依照长、中、短这样一个长度顺序，中篇小说就是介于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之间的一个小说体类。依照“不成文的规定”，十万字以上的小说叫长篇小说，三万字以内的小说叫短篇小说，在这样一个“不成文”的逻辑体系内，三万字至十万字的小说当然是中篇小说。

然而，一旦跳出中国的当代文学，“中篇小说”的身份却是可疑的。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常识告诉我们，尽管《阿Q正传》差不多可以看做中篇小说的发轫和模板，可是，《阿Q正传》在《晨报副刊》连载的时候，中国的现代文学尚未出现“中篇小说”这个概念。

如果我们愿意跳出汉语的世界，“中篇小说”的身份就越发可疑了。行家告诉我们，在西语里，我们很难找到与“中篇小说”相对应的概念。英语里的 Long short story 勉强算一个，可是，Long short story，一看就是 Short story 的转基因，它是后来的聪明人在实验室里捣鼓出来的，如

果出现了另一个同样聪明的人，他偏偏不喜欢 Long short story，他非得说 Short novel，我们这些不聪明的人似乎也只能接受。

想起来了，那一次在柏林，我专门请教过一位德国的文学教师，他说，说起小说，拉丁语里的 Novus 这个单词不能回避，它的意思是“新鲜”的，“从未出现过”的事件、人物和事态发展，基于此，Novus 当然具备了“叙事”的性质。意大利语中的 Novella，德语里的 Novelle 和英语单词 Novel 都是从 Novus 那里挪移过来的。——如果我们粗暴一点，我们完全可以把那些单词统统翻译成“讲故事”。

德国教师的这番话让我恍然大悟：传统是重要的，在西方的文学传统面前，“中篇小说”这个概念的确可以省略。姚明两米二六，是个男人；我一米七出头，也是男人，有必要把我叫做“中篇男人”么？这样的精确毫无意义。

我至今还记得一九八二年的那个秋天，那年秋天我读到了《老人与海》。这让我领略了“别样”的小说，它的节奏与语气和长篇不一样，和短篇也不一样，铺张，却见好就收。对我来说，《老人与海》不只是“新鲜的”、“从未出现过”的，它太完整了，阅读这样的小说就是“一口气”的事情。《老人与海》写了什么呢？出海，从海上归来。就这些。这应当是一个短篇小说容量，可是，因为是出“海”，短篇的容积似乎不够。——不够怎么办？那它只能是一个长篇。然而，《老人与海》的“硬件”毕竟有限：一

个倒霉的老男人，外加一条倔强的鱼；因为老人同样倔强，那条鱼就必须倒霉。这可以构成一个长篇么？似乎也不够。我不知道海明威在写《老人与海》的时候有没有想到“中篇小说”这个概念，我估计他没那么无聊。读完《老人与海》，我能感受到的是咄咄逼人的尊严感。一个写作者的尊严，一个倒霉蛋的尊严，一条鱼的尊严，大海的尊严，还有读者的尊严。

尊严就是节制。尊严就是不允许自己有多余的动作，在厄运来临之际，眨一下眼睛都是多余的，它必须省略。

同样的尊严我也从加缪那里领略过，也从卡夫卡那里领略过，也从菲利普·罗斯那里领略过。

话说到这里其实也简单了，不管是 Long short story 还是 Short novel，这些概念说到底是可以悬置的。写作的本质是自由，它的黄金规则叫“行于当行、止于当止”。从这个意义上说，谁又会真的介意有没有“中篇小说”这个概念呢，如果有，我情愿把“中篇小说”看做节俭的、骄傲的 Novel，也不愿意把它当做奢侈的、虚浮的 Short story。

我的结论很简单，无论“中篇小说”这个名分是不是确立，在小说家与小说体类这个事实婚姻中间，“中篇小说”是健康的，谁也没能挡住它的发育和成长。

也许我还要多说几句。

我对“中篇小说”有清晰的认知还要追溯到遥远的“伤痕文学”时期。“伤痕文学”，我们也可以叫做“叫屈文学”或“诉苦文学”，它是激愤的。它急于表达。因为

有“伤痕”，有故事，这样的表达就一定比“呐喊”需要更多的时间和更大的篇幅。但是，它又容不得十年磨一剑。十年磨一剑，那实在太憋屈了。还有什么比“中篇小说”更适合“叫屈”与“诉苦”呢？没有了。

我们的“中篇小说”正是在“伤痕文学”中茁壮起来的，是“伤痕文学”完善了“中篇小说”的实践美学和批判美学，在今天，无论我们如何评判“伤痕文学”，它对“中篇小说”这个小说体类的贡献都不容抹杀。直白地说，“伤痕文学”让“中篇小说”成熟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可以从寻根文学、先锋文学、新写实文学到晚生代文学那里读到中篇佳构的逻辑依据。中国的当代文学能达到现有的水准，中篇小说功不可没。事实永远胜于雄辩，新时期得到认可的中国作家们，除了极少数，差不多每个人都有拿得出手的好中篇。这样的文学场景放在其他国家真的不多见。——中国的文学月刊太多，大型的双月刊也多，它们需要。它们为“中篇小说”实践提高了最好的空间。

说“中篇小说”构成了中国当代小说的一个特色，这句话也不为过。

所以说，“合法性”无非就是这样一个东西：它始于非法，因为行为人有足够的创造性和尊严感，历史和传统只能让步，自然而然地，它合法了。

目录

最后的居所 .001

锦旗 .081

译后记 .103

最后的居所

他也好，妻子也好，结婚那会儿全都年过三十了。一年前开始交往时，两人已是鬓角带了醒目的斑白。抬眼朝上看，额头皱纹立显。脸上那副表情，说不清到底是疲惫呢还是泄气。当然也因为双方都从二十来岁的漫长恋爱中吃了败仗，到眼下这岁数才开始来往，所以各自先就半存了不得不谈婚论嫁的心思。实际上，他是在交往了半年后，才去登门拜见未来的岳父母大人的。那以后又是几十年过去，两人都心知肚明，用不了多久就该进棺材了。可相互对视中，忆起的仍旧是当初那副说不清疲惫还是泄气的表情。

新婚旅行期间，妻子总是闷闷不乐。他问什么缘故，妻子只是说：“我这怨气又不是新近才有的。”且那会儿她正好身子不方便。旅行归来，入洞房头一天，也是在别别扭扭中开始的。天快亮时，一觉醒来，却发现昏黑中妻子压根儿没睡。莫非她就这么瞪了我一晚上？心里顿时有些不是滋味。前后也就几分钟的功夫，心口那股气儿却越来越堵得慌，左右泄不出去，只得僵直了脖子仰面朝天动也不动，连看一眼躺在身边的妻子是何等模样都做不来。他一声不吭地坐起身，头也不回地带

上门逃了出去。

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说到结婚，既不是他想要的，也不是妻子想要的，更非出于双方父母催逼。可二人却分明都感觉到了从遥远的什么地方传来的那种声音，时间行进一般，冷冰冰的，仿佛在告诫说：丢掉不切实际的幻想吧，该和剩男剩女时的孤独一刀两断了。不知是否就为了这个缘故，抑或还有什么其他因由，总之两个人对当初定下的这桩婚事都没觉得有什么好后悔的，心理上就和那种对倏忽逝去的时光的感慨全然没有分别。若说结了婚，世间万物看上去总会有所不同了，可却又满不是那么回事。夏日里，天亮了。一只乌鸦从晚霞般红彤彤的天空横穿过来，翅膀张大了稳住身形，又慢悠悠地飞走了。西边天空极深邃处，还悬留着一轮惨白月影。道路两旁的榉树，青枝嫩叶合拢了，交叠作一处。小径上看不见什么人，唯有他在独行，好像前面有个隐了身形的人在引导似的。路旁栽种的紫阳花，叶色已转为深绿，梅雨时节开放的那些淡紫色花朵，眼看就要零落了化为泥土。成双结对的蓝尾鸟飞了来，在花丛中啄食昆虫。长长的鸟尾看上去与身子殊不成比例，

仿佛在嘲笑包括他在内的天下芸芸众生。鸟儿绝不啼鸣，只默默寻觅食饵。没多久太阳就升起来了。他赶到古沼边——现如今那一带好像已辟作了公园。水面上泛起点点粼光。一只白鸭从细碎的波光水影间滑翔一般游了过去。这鸭子已老，硕大的身躯悠悠然，如天鹅一般。细长挺拔的杉树，露珠晶莹的草坪，板条拼成的木凳，环绕沼泽地四周围起的铁管栅栏，有些地方已裸露出泥土的小径，小径上东一处西一处的积水——所有这一切都沐浴在刚刚洒下的晨晖里，泛着炫目银光。四下里没一些儿声响，静得能催人昏然入定，甚至让人疑心是不是自己的耳朵出了毛病。可他偏从这一派静谧中感受到了一种喧嚣，那兆头预示着有什么好戏即将开场。沼泽地的那一边，与他立足之处遥遥相对，站着一位老汉。头戴一顶宽檐凉帽，身着一件褪色蓝衫，人长得又高又瘦。老汉正将身子从铁管栅栏上方探出去向池面张望。两臂伸得笔直，捧香祈祷一般将掌心朝池水伸了过去。仿佛受了老汉那动作感应，但见水面上泛起不安的涟漪。老汉再度顺次将手心与五指摆成抓水的掌式，果然几处水面都隆成了小山模样。目睹眼前这奇妙光景，

一瞬间——或许这一瞬间十分漫长也说不定——他全副心神都被一种轻微的响动攫住了。心下暗想，这声音很快就该消失了吧。却不料猛然天上降下一块钝重的声团。是瀑布！那震耳欲聋的声响在头顶轰鸣不已，将此前的静寂全吞没了。瀑布居然从空中飞流直下！仿佛受了轰鸣声的催动，抬眼向空中张望，但见一团黑影渐渐侵入水一般清亮的视野。原来是架直升飞机。螺旋桨发出的声响，简直就像激流在岩壁上凿击削刮。是自卫队双引擎直升飞机。鼓胀的钢铁机身高悬头顶，带了一股阴森之气，看上去像头鲸鱼。为什么这飞机会在这种时候出现在这个地方，他有些百思不得其解。可那架直升飞机却像早就看破了他内心的胆怯以及对未来生活的惶惑一般，悬在低空动也不动。机桨兜起的旋风，将杉树细高的枝干吹得左右乱摆，摇摇欲折。绿色草坪上也吹出了交叠的扇形风纹。池面骇浪四起，人在岸边都立不稳。不过水沼上的狂澜似乎并不全由强风掀动所致。水面先是上下起伏，后来则沸腾了一般自沼底上涌。水沫冲力十足，差点将呆立岸边的他浇成落汤鸡。水中似乎有什么东西肆虐。虽不像真鲸鱼那般狂暴，但也绝非鲟

鱼、鲤鱼等淡水鱼群那般老实。总之给人的感觉就像沼泽中栖居着一头巨大的哺乳类动物或身形异常庞大的爬虫类动物。——他甚至担心自己是不是发疯了，怎么会如此认真地琢磨这种事儿？抑或恰好相反，没疯的唯有自己？他透过强风、亮光与噪音合成的漩涡，搜寻起那个戴宽檐凉帽的老汉。他想向老汉求助，可哪儿也看不到老汉的身影。蓦地，他隐隐感觉到，共享这一空间的所有存在都已知晓了某个不言自明的事实，唯独他一个人被蒙在鼓里。这地方对我来说太危险了，不能再待下去。我必须马上撤离！他顺着来路逃了回去。可跑着跑着却发现自己如今已无处可去——除了回到自家，回到妻子身边。这天早上的异常见闻及刚才那番感悟，都化做一股奇妙的思绪，将他牢牢攫住了，难以挣脱。

不安、彷徨，找不准自己立足的位置——这感觉在婚后人生任何一个阶段都不曾像刚结婚时那般强烈。新居是在靠近换乘的电车站附近租下的一处三楼公寓。距离他父母家和岳父母家差不多远近。一进玄关就是厨房和一间小起居室，此外仅有一个六张草席大小的和式房

间。室内面积虽说不大，可房费却要耗去他一多半工资。白天，站在阳台看风景，四下里青的红的灰的瓦顶，齐刷刷的，高度不差分毫，密密匝匝挤作一簇。从楼与楼之间所留的那点可怜的缝隙，能瞥见四季常青的树丛，还有近乎同等间隔搭建的公寓一角——那些公寓与他眼下居住的这幢楼十分相似，都是三层高矮。照理说，即便在同龄的工薪族中，他的收入也绝不能算少。可单为租下这么一间小小的旧屋——距市中心一个多小时，房龄近十年——居然会将自己压得喘不上气来，对此连他自己都感到难以置信。没买私家车，也不花钱出去看电影，两人一块儿下馆子的次数更是屈指可数。就算偶尔下回馆子，也绝不喝酒。倒不是为了省几个钱，而是因为他和妻子都不善饮。要是照这样把钱都砸进房租里，叫人还怎么活？真不知道其他人家都是怎样应付的。心里揣着不安，偷眼打量妻子。妻子正在下厨，脸上身上的皮肤都泛着莫名的光泽，看上去十分开心，仿佛从里向外透着股美劲儿。茶点水果一样一样不断线地端上来，平日里也不知这些东西全都藏掖到哪儿去了。嘟哝些本没必要说的废话，走马灯似的切换电视频道，

总算把一段空闲时光消磨掉了。他像是猛然想起了什么，腾地起身走开了。回来一看，仍旧不见妻子主动搭腔。那双眼睛非但没有流露出丝毫的游移不定，反倒圆睁了盯住远处一点，瞥也不瞥他一眼。每逢这种时候，他都会为自己被晒在一边感觉不自在。也难怪，从晌午那会儿开始，他自己不也一直在犯糊涂么。眼下这境况究竟该欢喜呢还是该伤心？某个假日，他和妻子去附近的食堂就餐。他发现自己打从清早起，还没正经吃过东西呢。如此说来，和妻子几乎没说一句话，想必就是因为空着肚子的缘故抑或什么其他因由。反正从早上到中午，时光就这么消磨过去了。走到外面一看，入冬第一天，还真冷得不含糊。天上刮北风，是个晴朗的下午。食堂孤零零地矗立在住宅区，与去车站的方向正好相反。两个人一道走进去。里面只有老式西餐、那不勒斯意面、咖喱饭等简单几样。靠窗边找了个位置坐下，妻子微微一笑，用眼神示意让他朝外看。隔了玻璃窗，他看到那边如今只剩几株枯草的花坛中间，站着一个七八岁的女孩儿。身上穿了件白色毛衣，两手掩着脸正哭泣。头发从中间向两边齐刷刷分开，各扎成一束，一脸